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股东李玉功先生函告，获悉李玉功先生所持有公司的股份到期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李玉功	否	6,950,000	2020年3月3日	2020年8月17日	烟台芝罘区华泰恒源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	100.00%	10.42%
合计	—	6,950,000			—	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李玉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,95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0.42%，本次解除股份质押后，李玉功先生无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，即质押股份数为0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股东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弘宇农机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0年8月19日